

证券代码：002811

证券简称：郑中设计

公告编号：2026-005

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深圳亚泰飞越设计顾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泰飞越”）、深圳市郑中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郑中设计事务所”）于近日收到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深圳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公司名称	证书编号	发证日期	有效期
1	亚泰飞越	GR202544204112	2025年12月25日	三年
2	郑中设计事务所	GR202544205553	2025年12月25日	三年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，亚泰飞越、郑中设计事务所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（即2025年至2027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的取得，有利于降低企业税负，将对亚泰飞越、郑中设计事务所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2月4日